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英飞凌签署系统开发合作伙伴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系统开发合作伙伴协议》仅在于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英飞凌科技亚太私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飞凌”）表达双方的合作意愿，进一步的合作将基于双方将来签署的确定性协议，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2、《系统开发合作伙伴协议》的签署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3、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情况详见公告中的“六、其他相关说明”。

一、协议签署概述

近日，公司与英飞凌签署《系统开发合作伙伴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正式建立合作伙伴关系。根据协议约定，双方将基于公司的金属磁粉芯、芯片电感元件等产品与英飞凌的半导体产品进行组合，在特定的应用领域，共同开发、设计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的系统解决方案，并在推广和销售环节开展更为密切的合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本次公司签署合作伙伴协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合作方介绍

中文全称：英飞凌科技亚太私人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Infineon Technologies Asia Pacific Pte Ltd.

中文简称：英飞凌

注册号：197000667M

住所：8 Kallang Sector, Infineon, Singapore 349282（“英飞凌”）

英飞凌是一家领先的半导体产品、集成电路、相关软件、服务和解决方案提供商。

公司与英飞凌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协议主要内容

1、序言

英飞凌是一家领先的半导体产品、集成电路、相关软件、服务和解决方案提供商。合作伙伴是一家在家用电器应用或者工业应用中所用组件的提供商。英飞凌和合作伙伴希望就本协议附件中所述的产品、系统和解决方案的开发、设计、推广和销售开展更密切的合作。

2、合作框架

本协议规定了适用于本协议项下双方合作的一般条款与条件，具体领域的合作标的在提及本协议并且为本协议有效组成部分的附件中规定。

3、好处的提供

在合作伙伴遵守本协议中条款与条件及相关附件的前提下，英飞凌将向合作伙伴提供本协议相关附件中规定的好处。

附件规定的好处如下：

（1）英飞凌将在其相关网站上将合作伙伴列为“英飞凌相关合作伙伴”。

（2）英飞凌将向合作伙伴提供 www.infineon.com/partner-network/benefits 网站上针对相应的合作伙伴类别列出的好处。

4、合作伙伴承诺

作为对好处的回报，合作伙伴应兑现本协议相关附件中列出的承诺。

附件中列出的承诺如下：

（1）合作伙伴将向其客户推广英飞凌的产品和/或解决方案。

（2）除英飞凌相关合作伙伴类别外，合作伙伴将在其网站上创建和维护描述双方在相关附件项下开展的合作的信息，其需在该等创建和维护至少 1（一）个月前，事先经英飞凌审核，并获得英飞凌的书面批准。

5、营销

双方同意按照本协议相关附件中规定的原则，推广其在本协议项下就合作开展的共同努力。

6、期限与终止

本协议及各个附件自 2021 年 5 月 1 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三（3）年（“初始有效期”）。该初始有效期自动连续延展，每次延展一（1）年，除非任意一方按照本第 8 条将其另行终止。

本协议或任何附件可由任意一方提前一（1）个月向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然而，在适用的情况下，合作伙伴知悉并同意，在合作伙伴向英飞凌发出上述事先书面通知后，或合作伙伴收到英飞凌发出的上述事先书面通知后，立即停止使用本协议附录 1 中列出的英飞凌的合作伙伴标志和/或徽标。本协议的终止将自动终止所有附件。因由特别终止的权利不受影响。

四、合作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协议签订后，公司将加入英飞凌合作伙伴计划。英飞凌合作伙伴计划，旨在将英飞凌与合作伙伴的优势资源进行分享、结合与互补。双方在一致认可的方向与目标前提下，通过携手合作，将各自产品、技术、客户及市场等优势资源共享，从而达成一种双赢的模式。公司的加入，是对英飞凌合作伙伴网络的强大补充。同时，借助英飞凌的合作网络，公司的产品及服务将推广给更多客户，以更好的满足电源行业高频化和小型化的发展趋势。

本协议的签订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未来随着双方业务合作的逐步实施和深入开展，预计对公司经营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协议属于双方基于长期合作意愿而达成的意向性约定，具体开展、实施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本协议的签订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公司将积极关注该合作的进展状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1、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披露日期	协议主要内容	进展情况
----	------	--------	------

1	2021年2月7日	公司与河源市江东新区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2 月 7 日签署了《项目合作协议》，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后达成一致意见，公司计划投资人民币约 10 亿元，分两期在河源江东新区投资建设高端合金软磁材料生产基地。	项目正在推进中。基于 2021 年 2 月 7 日签署的《项目合作协议》，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 日与河源市江东新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合同书》。
---	-----------	---	--

七、备查文件

1、《系统开发合作伙伴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0 日